



2. 選修30學分：

(1) 系定專業選修：18學分，分為機械設計、精密製造、熱流三個領域及暑期智慧製造學程；課程包含--

① 二個領域(學程)各9學分或

② 三個領域(學程)各6學分。

(2) 一般選修：12學分，選修他系課程均可承認學分(通識課程、體育及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選修課程不予列

3. 通識學分：請詳見通識中心修課規定。

(1) AI領域課程1學分。

(2) 英文領域、核心、多元課程28學分。

(3) 本系指定「智慧財產權」、「企業組織與工作倫理」、「溝通技巧與領導統御」此三門課至少需選修二門課，餘未指定之多元課程由學生依相關規定自行選修。

二、體育大一、大二必修0學分；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大一必修0學分。

三、【深耕學園】必修0學分，請詳見學務處深耕學園專區說明。

備註 四、本校訂有英文畢業門檻，須達校訂標準方可畢業，請詳見語文中心規定。

五、暑期「智慧製造學程」：

1. 至少須修滿本學程15學分(含)以上，且需包含「智慧製造模擬實作」、「智慧製造工程與實務」、「數據分析與實務」三門課程。

2. 無論完成本系或他系學程，皆需通過本系「智慧製造工程與實務」及「數據分析與實務」課程，始可抵免本系「校外實習」及「專題研究(2)」課程。

3. 如未完成暑期學程，其學分可視為同一領域之專業選修學分或一般選修學分。

六、擋修規定：下列課程之先修課程學期成績如未達40分以上(含)，則擋修課程。

大一「微積分(2)」：先修課程為大一「微積分(1)」

大二「工程數學(1)」：先修課程為大一「微積分(2)」

大二「動力學」、「材料力學」：先修課程為大一「靜力學」

大二「工程數學(2)」：先修課程為大二「工程數學(1)」

大二「電子學」：先修課程為大二「電工學」

大三「電腦輔助工程分析」：先修課程為大二「熱力學(1)」及「材料力學」